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九泰久安量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九泰久安量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现将九泰久安量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结果、决议及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本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审议了《关于调整九泰久安量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结构等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会议议案”），权益登记日为 2021 年 12 月 22 日，投票表决时间自 2021 年 12 月 23 日 9:00 至 2022 年 1 月 17 日 17:00 止（送达时间规则参见《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九泰久安量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2022 年 1 月 18 日，由本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及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的见证下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北京市中信公证处对计票过程及结果予以公证。

出席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共计 53,102,898.79 份，占权益登记日本基金总份额 84,208,687.66 份的 63.06%，达到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满足法定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条件。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结果为：同意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 53,102,898.79 份，反对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 0.00 份，弃权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 0.00 份。同意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议案的基金份额占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基金份额的 100.00%，达到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满足法定生效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

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列入基金费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证费 10,000 元，律师费 40,000 元，合计 50,000 元，由基金资产承担。

二、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的生效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八条第二款的规定：“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 2022 年 1 月 18 日表决通过了《关于调整九泰久安量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结构等事项的议案》，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该日起生效，基金管理人将自该日起五日内将表决通过的事项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

三、持有人大会决议相关事项的实施情况

1、赎回费费率的调整安排

(1) 根据本次会议议案，本基金将调整 A 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结构，调整后的赎回费率结构如下：

费用项	持有期限 (Y)	收费标准	归入基金资产比例
赎回费	$Y < 7$ 日	1.50%	100%
	$7 \text{ 日} \leq Y < 30$ 日	0.75%	100%
	$30 \text{ 日} \leq Y < 90$ 日	0.50%	75%
	$90 \text{ 日} \leq Y < 180$ 日	0.50%	50%
	$Y \geq 180$ 日	0	-

(2) 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将根据上述修改进行相应调整。

2、调整后的赎回费费率的执行

自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的下一个工作日起，即 2022 年 1 月 19 日起，上述费率调整方案开始执行。

四、备查文件

1、《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九泰久安量化股票型证券投

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2、《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九泰久安量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3、《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九泰久安量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4、北京市中信公证处出具的公证书

5、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投资者可以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jtamc.com/>)查询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28-0606)垂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01月19日